

九十八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amania Digital Entertainment Co., Ltd.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討論事項	3
三、臨時動議	4
參、附錄	
一、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	5
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8
三、九十七年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	9
四、九十七年第二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10
五、九十七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1
六、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	13
六、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18
七、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9
八、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1
九、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表	26
十、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	27
十一、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作業程序修訂對照表	28
公司章程	33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作業程序	37
股東會議事規則	43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45
其他說明事項	45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就位

三、主席致詞

四、報告事項

五、承認、討論事項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
- 二、地點：宸上名品飯店(台北縣中和市中山路二段 311 號 5 樓)
- 三、報告出席股份總數
- 四、主席致詞
- 五、報告事項
 - (一)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案。
 - (二) 監察人審查九十七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
 - (三) 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案。
- 六、承認、討論事項
 - (一) 九十七年度決算表冊案。
 - (二)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 (三)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四)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五) 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 七、臨時動議
- 八、散會

壹、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案。敬請 鑒核。

說 明：詳見議事手冊第 5-7 頁。

第二案

案 由：監察人審查九十七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敬請 鑒核。

說 明：詳見議事手冊第 8 頁。

第三案

案 由：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案。

說 明：詳見議事手冊第 9 頁。

貳、承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九十七年度決算表冊案。謹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九十七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監察人審查竣事。

二、檢附上述書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詳見議事手冊第 11-25 頁。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260,048,557 元，擬配發現金股利 145,683,730 元。檢附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表，詳見議事手冊第 26 頁。

二、九十七年度擬配發員工紅利 23,500,000 元及董監事酬勞 4,600,000 元。

三、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每股配股率及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決 議：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擬修訂部份條文。

二、檢附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詳見議事手冊第 27 頁。

決 議：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及配合公司政策，擬修訂部份條文。

二、檢附「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對照表，詳見議事手冊第 28 頁。

決議：

第五案：董事會提

案由：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1. 預計私募額度：普通股 20,000,000 股以內，擬提請股東會決議於股東會後一年內分次發行之。

2.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不得低於定價日前 1、3、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平均每股股價之七成，暫定私募價格以提案董事會日期為訂價日試算為 21.5 元，實際訂價日授權董事會(或董事長)視日後洽定特定人情形並考量市場狀況決定之。

3.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目前尚無洽定之特定人，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六規定辦理之。

4. 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因應產業變化趨勢，引進策略性的投資人，藉以擴充營運或研發能量，同時挹注營運資金。

5. 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考量以現金增資公開募集引進策略性投資人的可行性較低，且作業時間較長，擬以私募方式因應辦理。

決議：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們

遊戲橘子 97 年度的合併營收為 3,768,663 仟元，稅後盈餘為 260,049 仟元，每股盈餘 1.70 元。綜觀 97 年度的營運表現，歸結如下：

『多元分眾』策略開始發酵 『天堂』與『楓之谷』每年持續穩定的亮麗表現，向為橘子獲利的基石。惟隨著產業競爭日趨激烈，眾家廠商無不想盡辦法搶攻市場，橘子為照顧各個不同玩家族群，於 97 年度開始採行『多元分眾』策略，不但推出適合各客層的遊戲，更要將整體市場做大，讓平常不玩遊戲的人晉身成為玩家。經過這一年的努力，現階段整個集團重量級的作品已新增『絕對武力』、『星辰』、『赤壁』三款生力軍，讓現金流入更為穩定，大幅降低營運風險。

順利站穩日本市場 日本素為遊戲大國，線上遊戲的成長相當迅速。橘子經過多年的辛勤耕耘，日本子公司規模逐年增長，97 年度在集團自製遊戲的加持下，年度營收突破十億日幣，並開始轉虧為盈。目前集團自製遊戲『星辰』在日本相當受到歡迎，已順利站穩當地市場。

自製產品營運逐漸加溫 橘子經過多年的努力，於 96 年度推出首款自製 RPG 產品『封魔獵人』，在市場造成不錯的迴響。97 年度再接再勵推出『星辰』，相當受到東瀛玩家的喜愛，順利在日本攻下一席之地。目前自製產品的月營收比重已達一成左右的水準，隨著產品數量的擴編與營運地點的拓展，未來可望逐步增加自製產品的營收比重。

展望今年，除持續以『多元分眾』策略來吸引更廣大的客層外，亦期待中國市場的二度進軍，以及結合卡通『水火 108』在歐美地區締造的商機。茲就今年展望說明如下：

擴大『多元分眾』效益 繼去年度成功的以『多元分眾』策略擴展營運規模後，橘子今年仍將推出具差異性的多款遊戲，持續攻佔不同層級的市場。甫於 3 月推出的『尋仙』，以創意的廣告行銷，造成玩家間熱烈的討論，後勢相當看好。招牌長青遊戲『天堂』同樣於 3 月推出睽違多年的大型改版「時空裂痕」，除為全新故事情節的序幕外，亦同時開放兩名新角色，維持高度的人氣。預計於二、三季發行的新遊戲『王者世界』及『Dead or Alive Online』，均為倍受期待的大型作品。前者以獨特的傭兵戰鬥模式，去年在韓國等幾個重要的線上遊戲市場獲得玩家相當高度的肯定；後者係日本知名遊樂器遊戲『生死格鬥』系列的線上版，藉其華麗的格鬥招式，早已擄獲全球玩家的心。除了前述新作之外，目前尚有多款大作正與原廠洽談中，期盼在接下來的幾個季度中，能擴大『多元分眾』的效益。

二度進軍中國市場 橘子在民國 91 年開始於中國布局，然因不諳市場生態，迄今尚未有突出的表現。中國市場規模與成長率均相當驚人，乃是亞洲各國廠商一決雌雄的主力戰場。橘子經過多年的蟄伏準備，積蓄的能量將一舉在今年爆發，期待在二三線城市開闢新的戰線，順利於龐大的中國建立灘頭堡，並成功達成單月損平的初步目標。

以卡通『水火 108』敲開歐美大門 由橘子原創，委託美國最大獨立動畫製片商「Mike Young Productions」製作的卡通影集『水火 108』，預計年底前透過全球知名頻道商「Cartoon Network」在美國與歐洲兩地播映。『水火 108』除可帶進播映權利金的收入以及週邊商品的龐大商機外，伴隨「Cartoon Network」綿密的播映通路，將產生無可限量的廣告效果。橘子目前正搭配卡通情節開發同名的線上遊戲，隨著卡通的同步播映，將成為敲開歐美市場的關鍵武器。

目前全球正面臨金融海嘯的衝擊，「宅經濟」順勢竄起成為顯學，讓線上遊戲產業發展更形蓬勃。隨著社會對線上遊戲日漸瞭解與重視，政府亦逐步建置相關法規，提供一個更完善的經營環境給全體業者。整體來看，未來雖仍有重重的挑戰，然以橘子一貫穩健踏實的經營方針，應可締造值得期待的願景。

謝忱

97 年度在橘子團隊的努力下，合併營運規模及日本轉投資績效較前一年度均有進步，表現值得欣慰。面對全球經濟嚴峻的挑戰，橘子仍將秉持創造歡樂的基本信念，培植出消費者、股東及員工三贏的歡樂成果。希望所有股東能繼續給予支持，在此謹致上最誠摯的謝忱！

敬祝大家

萬事如意，闔家康泰！

董事長：劉柏園



經理人：劉柏園



會計主管：蘇信泓



營業報告

1、九十七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純益請詳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7 年度
營業收入	2,882,110
營業成本	1,523,795
營業毛利	1,358,315
營業費用	1,015,976
營業淨利	342,339
稅前純益	311,928

2、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請詳 97 年年報 51 頁之『陸、財務概況』『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3、研究發展狀況

請詳 97 年年報 34 頁之『伍、營運概況』『一、業務內容』有關研發成果之敘述。

4、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主要營運項目係來自線上遊戲之經營，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一)基秘字第〇〇六號函規定，勞務提供完成方予認列銷貨收入，故無銷售量之統計值。至其他項目因種類繁多且計量單位各不相同，故不列示數量。

董事長：劉柏園



經理人：劉柏園



會計主管：蘇信泓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鑒核。

此 致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眾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程文龍



云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曲家林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



98年04月24日

買回期次	第八次
買回目的	轉讓員工
買回期間	97/09/15-97/11/08
買回區間價格	14.70元-37.30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259,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9,346,696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13,099,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8.25%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七年第二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八日

- 第一條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除依有關法令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 第二條 本次轉讓予員工之股份為普通股，其權利義務除有關法令及本辦法另有規定者外，與其他流通在外普通股相同。
- 第三條 本次買回之股份，得依本辦法之規定，自買回股份之日起三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各次轉讓作業之員工認股繳款期間及相關事宜，授權董事長另行訂定。
- 第四條 凡於認股基準日前到職滿一年或對公司有特殊貢獻經提報董事會同意之本公司員工（包含直接或間接持有同一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國內外子公司之正式員工），得依本辦法第五條所訂認購數額，享有認購資格。
- 第五條 員工得認購股數應於考量員工職等、服務年資及對公司之特殊貢獻等標準，由董事會另訂員工認購股數。
- 第六條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之作業程序：
一、依董事會之決議，公告、申報並於執行期限內買回本公司股份。
二、董事會依本辦法訂定及公布員工認股基準日、得認購股數標準、認購繳款期間、權利內容及限制條件等作業事項。
三、統計實際認購繳款股數，認購不足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員工認購，辦理股票轉讓過戶登記。
- 第七條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以實際買回之平均價格為轉讓價格。惟在轉讓前，如遇有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得按發行股份增加比率調整之。
- 第八條 本次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並辦理過戶登記後，除另有規定者外，其權利義務與原有股份相同。
- 第九條 其他有關公司與員工權利義務事項：
一、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應依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條第四款之規定，將相關資料送交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場外交易後，始得辦理過戶。
二、有關員工認購本公司買回股票實施細則，授權董事長另行核定辦理。
- 第十條 本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生效，並得報經董事會決議修訂。
- 第十一條 本辦法應提報股東會報告，修訂時亦同。

會計師查核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8002929 號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與九十六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該等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28,140 仟元與 32,645 仟元。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等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 662,757 仟元與 508,468 仟元。另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所揭露被投資公司相關之資訊，部分係依被投資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編製，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費用及負債。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度淨利減少\$32,245，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21 元。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備供參考。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冠姸

會計師

葉冠姸



陳永清

陳永清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7)台財證(一)第 10320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四日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387,099	13	\$ 803,487	25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二))	69,949	2	88,331	3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五(二))	2,201	-	1,414	-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692,093	23	675,327	2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二))	4,949	-	679	-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四))	100,971	3	95,645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二))	31,139	1	17,314	1
存貨(附註五(五))	16,182	1	9,013	-
預付費用(附註四(十五))	18,087	1	14,992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四))	31,279	1	33,455	1
流動資產合計	1,353,949	45	1,739,657	55
基金及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六))	22,841	1	22,841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七))	688,978	23	554,498	17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四(七))	5,000	-	-	-
基金及投資合計	716,819	24	577,339	18
固定資產(附註四(八)及(六))				
成本				
土地	147,751	5	147,751	5
房屋及建築	157,216	5	152,159	5
機器設備	474,722	16	462,049	15
辦公設備	44,583	1	33,087	1
租賃改良	24,330	1	16,875	-
其他設備	965	-	198	-
成本及重估增值	849,567	28	812,119	26
減：累計折舊	(397,420)	(13)	(312,918)	(10)
固定資產淨額	452,147	15	499,201	16
其他資產-淨額				
存出保單	10,663	-	11,342	-
遞延費用(附註四(十)及五(二))	347,011	11	177,158	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四))	158,891	5	158,067	5
其他資產合計	516,565	16	346,567	11
資產總計	\$ 3,039,480	100	\$ 3,162,764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二))	\$ 50,000	1	\$ -	-
應付票據	3,827	-	119,693	4
應付帳款	64,706	2	84,935	3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二))	35,952	1	40,566	1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四))	55,558	2	7,377	-
應付費用(附註五(二))	208,297	7	154,497	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二))	50,556	2	60,247	2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四(十八))	128,214	4	103,154	3
預收款項	83,088	3	44,417	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三))	-	-	25,000	1
其他流動負債	25,886	1	28,032	1
流動負債合計	706,084	23	667,918	21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五))	3,921	-	3,249	-
存入保證金	6,097	1	689	-
其他負債合計	10,018	1	3,938	-
負債總計	716,102	24	671,856	21
股東權益				
股本(附註一)	1,587,827	52	1,530,678	48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六))	740,670	24	740,670	23
普通股溢價	221	-	221	-
處分資產增益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七))	61,214	2	24,132	1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四)(十八))	257,544	8	371,621	1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	92	-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084	2	24,282	1
庫藏股票(附註四(二十))	(370,182)	(12)	(200,788)	(6)
股東權益總計	2,323,378	76	2,490,908	79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039,480	100	\$ 3,162,764	100

會計主管：蘇信泓

經理人：劉柏園

董事長：劉柏園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葉冠斌、陳永清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7 年 度			9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二))	\$	2,905,147	101	\$	2,866,341	100		
4170 銷貨退回	(80,116)	(3)	(38,836)	(1)		
4190 銷貨折讓	(31,296)	(1)	(62,468)	(2)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793,735	97		2,765,037	97		
4610 勞務收入(附註五(二))		88,375	3		94,219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882,110	100		2,859,256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二十二)及五(二))	(1,523,795)	(53)	(1,484,061)	(52)		
5910 營業毛利		1,358,315	47		1,375,195	48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二)、五(二)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363,914)	(12)	(296,619)	(1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89,197)	(17)	(391,967)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2,865)	(6)	(140,640)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15,976)	(35)	(829,226)	(29)		
6900 營業淨利		342,339	12		545,969	1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585	-		6,223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006	-		6,530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六))		-	-		20,681	1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五(二))		4,878	-		7,872	1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10,000	-		-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十一))		18,033	1		-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二))		54,546	2		4,464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99,048	3		45,770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99)	-	(2,580)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七))	(116,552)	(4)	(95,738)	(3)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3)	-	(1,244)	-		
7550 存貨盤損	(502)	-	(33)	-		
7560 兌換損失	(182)	-	(567)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239)	-	(11,294)	(1)		
7880 什項支出	(6,972)	-	(19,707)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29,459)	(4)	(131,163)	(5)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11,928	11		460,576	1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四))	(51,879)	(2)	(76,791)	(3)		
9600 本期淨利	\$	260,049	9	\$	383,785	13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九))								
9750 本期淨利	\$	2.04	\$	1.70	\$	2.99	\$	2.49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九))								
9850 本期淨利	\$	2.02	\$	1.69	\$	2.94	\$	2.4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葉冠奴、陳永清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柏園



經理人：劉柏園



會計主管：蘇信弘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普通股本	普通股溢價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庫藏股票	合計
96年1月1日餘額	\$ 1,468,787	\$ 736,166	\$ 221	\$ -	\$ 241,323	\$ 65	\$ 20,561	\$ 155,765	\$ 2,311,358						
95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4,132	(24,132)	-	-	-	-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本	21,719	-	-	(21,719)	-	-	-	-	-	-	-	-	-	-	-
盈餘轉增資本	38,189	-	-	(38,189)	-	-	-	-	-	-	-	-	-	-	-
發放董事酬勞	-	-	-	(4,340)	-	-	-	-	-	-	-	-	-	-	(4,340)
發放現金股利	-	-	-	(152,140)	-	-	-	-	-	-	-	-	-	-	(152,140)
96年度稅後淨利	-	-	-	383,785	-	-	-	-	-	-	-	-	-	-	383,785
轉讓庫藏股	-	-	-	(432)	-	-	-	-	-	-	-	-	-	-	(432)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	-	-	-	-	-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	-	-	-	-	-
行使員工認股權	1,983	4,504	-	-	-	-	3,721	-	-	-	-	-	-	-	3,721
長期投資股權變動調整數	-	-	-	-	-	-	-	-	-	-	-	-	-	-	-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變動數	-	-	-	-	-	-	-	-	-	-	-	-	-	-	-
96年12月31日餘額	\$ 1,530,678	\$ 740,670	\$ 221	\$ 24,132	\$ 371,621	\$ 92	\$ 24,282	\$ 200,788	\$ 2,490,908						
97年															
96年1月1日餘額	\$ 1,530,678	\$ 740,670	\$ 221	\$ 24,132	\$ 371,621	\$ 92	\$ 24,282	\$ 200,788	\$ 2,490,908						
96年度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7,082	(37,082)	-	-	-	-	-	-	-	-	-	-
盈餘轉增資本	7,061	-	-	(7,061)	-	-	-	-	-	-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本	50,088	-	-	(50,088)	-	-	-	-	-	-	-	-	-	-	-
發放董事酬勞	-	-	-	(6,678)	-	-	-	-	-	-	-	-	-	-	(6,678)
發放現金股利	-	-	-	(268,333)	-	-	-	-	-	-	-	-	-	-	(268,333)
97年度稅後淨利	-	-	-	260,049	-	-	-	-	-	-	-	-	-	-	260,049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	-	-	-	-	-	-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	-	-	-	-	-
長期投資股權變動調整數	-	-	-	-	-	-	-	-	-	-	-	-	-	-	-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變動數	-	-	-	-	-	-	-	-	-	-	-	-	-	-	-
97年12月31日餘額	\$ 1,587,827	\$ 740,670	\$ 221	\$ 61,214	\$ 257,544	\$ 92	\$ 46,084	\$ 370,182	\$ 2,323,37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實誠會計師事務所葉冠斌、陳永清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柏園

經理人：劉柏園

會計主管：蘇信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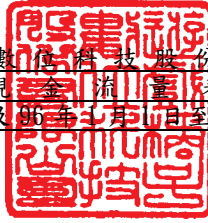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 年 度		96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60,049	\$	383,785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006)	(6,530)
存貨跌價及呆滯準備提列數及沖銷數	(9,802)	(3,896)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利得	-	(20,68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16,552		95,738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237,751		191,427
處份固定資產損失	13		1,244
呆帳費用及備抵銷貨退回提列(迴轉數)	(11,673)	(-
遞延費用轉列其他費用數	5,191		16,170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006		6,530
應收票據	18,382		24,302
應收票據-關係人	(787)	(197)
應收帳款	(5,149)	(35,318)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70)	(296)
其他應收款	(5,270)	(37,78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825)	(9,404)
存貨	2,633		17,167
預付費用	(3,095)	(3,6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52		33,349
應付票據	(115,866)	(51,058)
應付票據-關係人	-	(92,785)
應付帳款	(20,229)	(4,3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614)	(40,566)
應付所得稅	48,181	(36,937)
應付費用	53,800		8,925
其他應付款項	51,539		33,86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691)	(53,703)
預收款項	38,671	(36,598)
其他流動負債	(2,146)	(20,866)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2	(2,7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28,369</u>		<u>675,475</u>

(續次頁)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97年及9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 年 度	96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現金增資	(\$ 234,206)	(\$ 197,944)
預付長期投資-非子公司價款	(5,000)	-
處份長期投資價款	-	75,49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939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96,490)	(69,692)
遞延費用增加數	(295,743)	(111,563)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79	(5,06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0,760)	(307,82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
長期借款減少	(25,000)	(12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408	647
行使員工認股權	-	6,487
發放現金股利	(268,333)	(152,140)
發放董監事酬勞	(6,678)	(4,340)
購入庫藏股	(169,394)	(200,788)
轉讓庫藏股	-	155,33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3,997)	(314,8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416,388)	52,8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3,487	750,6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7,099	\$ 803,48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034	\$ 2,7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520	\$ 86,184
僅有部份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70,011	\$ 96,26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187)	(28,66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8,666	2,091
本期支付現金	\$ 96,490	\$ 69,69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57,129	\$ 59,90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葉冠奴、陳永清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柏園



經理人：劉柏園



會計主管：蘇信泓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企業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遊 戲 橘 子 數 位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負 責 人：劉 柏 園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8003343 號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子公司，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報告。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之財務報表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各該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899,044 仟元及 621,972 仟元，佔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 26.68%及 18.73%，其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收入分別為 895,165 仟元及 593,997 仟元，佔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收入分別為 23.75%及 16.97%。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貴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長期股權投資，係依其各該公司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1,993 仟元及 12,197 仟元，佔合併淨損益分別為 1%及 3.18%；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相關之長期投資餘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32,589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 0%及 0.98%。再如財務報表附註十一(二)所述，貴公司所揭露之轉投資相關資訊，部分係由各該公司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報表附註三所述，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費用及負債。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度淨利減少 32,245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21 元。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冠姸

會計師

葉冠姸



陳永清

陳永清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7)台財證(一)第 1032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1100 流動資產												
112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821,484	24	\$ 1,129,676	34	2100 流動負債							
114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二))	70,119	2	89,004	3	212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一))							
116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938,490	28	867,538	26	2140 應付票據	115,000	4	\$ 10,000	1	10,000	1	
118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四))	17,470	1	13,030	-	216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二))	26,908	1	138,700	4	138,700	4	
120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六)	4,000	-	-	-	2180 應付帳款 - 其他(附註四(十三))	139,407	4	129,317	4	129,317	4	
1220 存貨(附註四(四))	21,119	1	15,109	-	220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三))	35,699	1	40,566	1	40,566	1	
1240 預付費用(附註四(十四))	68,006	2	25,186	-	2220 應付費用	59,777	2	9,730	-	9,730	-	
12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三))	31,942	1	36,078	1	224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四(十七))	286,909	9	197,485	6	197,485	6	
128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2,427	-	3,217	-	2260 預收款項	147,199	4	124,518	4	124,518	4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1,975,057	59	2,178,838	66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45,214	4	104,357	3	104,357	3	
1300 流動資產合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2280 (附註四(十二))	11,025	-	25,000	1	25,000	1	
1310 非流動資產					2288 其他流動負債	29,863	1	29,724	1	29,724	1	
13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五))	114,294	3	114,294	4	2290 其他流動負債	997,001	30	809,397	25	809,397	25	
13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六))	-	-	37,028	1	2300 流動負債合計	18,858	-	-	-	-	-	
1340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四(六))	5,000	-	-	-	23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二))	18,858	-	-	-	-	-	
1350 基金及投資合計	119,294	3	151,322	5	2340 其他負債	6,163	-	4,839	-	4,839	-	
1360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2360 存入保證金 - 其他(附註四(六))	374	-	1,281	-	1,281	-	
1370 成本					2380 其他負債 - 其他(附註四(六))	4,356	-	295	-	295	-	
1380 土地	147,751	5	147,751	4	2400 負債總計	10,893	-	6,415	-	6,415	-	
1390 房屋及建築	163,721	5	156,375	5	2420 股本	1,026,752	30	815,812	25	815,812	25	
1400 機器設備	699,843	21	634,217	19	2440 普通股股本(附註一)	1,587,827	47	1,530,678	46	1,530,678	46	
1410 辦公設備	78,816	2	76,246	2	2460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五))	740,670	22	740,670	22	740,670	22	
1420 租賃資產	107	-	5,122	-	2480 處分資產增益	221	-	221	-	221	-	
1430 租賃改良	38,207	1	30,235	1	2500 保留盈餘	61,214	2	24,132	1	24,132	1	
1440 其他設備	2,402	-	1,496	-	252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六))	257,544	8	371,621	11	371,621	11	
1450 成本及重估增值	1,130,847	34	1,051,442	31	254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46,084	1	24,282	1	24,282	1	
1460 減：累計折舊	(589,822)	(18)	(474,859)	(14)	256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70,182)	(11)	(200,788)	(6)	(200,788)	(6)	
1470 減：累計減損	(4,323)	(-)	(6,049)	(-)	258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九))	2,323,378	69	2,490,908	75	2,490,908	75	
1480 未充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169	-	-	-	260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9,637	1	14,121	-	14,121	-	
1490 固定資產淨額	539,871	16	570,534	17	2620 少數股權	2,343,015	70	2,505,029	75	2,505,029	75	
1500 無形資產 - 淨額					2640 股東權益總計	2,343,015	70	2,505,029	75	2,505,029	75	
1510 商標權	581	-	262	-	266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附註七)	-	-	-	-	-	-	
1520 電腦軟體成本	3,681	-	-	-	268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1530 商譽	49,114	2	2,880	-	27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154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十四))	840	-	451	-	272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155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八))	95	-	440	-	274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1560 無形資產合計	54,311	2	4,033	-	276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1570 其他資產 - 淨額					278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1580 存出保證金	38,409	1	32,164	1	28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1590 遞延費用(附註四(九)(十))	467,813	14	211,350	6	282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16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十三))	174,795	5	172,426	5	284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1610 其他資產 - 其他	217	-	174	-	286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1620 其他資產合計	681,234	20	416,114	12	288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1630 資產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29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1640 資產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292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369,767	100	3,320,841	100	3,320,841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葉冠蛟、陳永清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柏園

經理人：劉柏園

會計主管：蘇信泓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7 年 度			9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3,884,581	103		\$ 3,578,793	103	
4170 銷貨退回	(139,365)	(3)		(98,354)	(3)	
4190 銷貨折讓	(30,531)	(1)		(62,886)	(2)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3,714,685	99		3,417,553	98	
4610 勞務收入	53,978	1		83,204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768,663	100		3,500,757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二十一)及五)	(1,930,274)	(51)		(1,795,073)	(51)	
5910 營業毛利	1,838,389	49		1,705,684	49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一)、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600,474)	(16)		(333,661)	(1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20,698)	(19)		(716,444)	(2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1,115)	(7)		(167,913)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62,287)	(42)		(1,218,018)	(35)	
6900 營業淨利	276,102	7		487,666	1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501	-		10,480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340	-		6,655	-	
7122 股利收入	2,746	-		5,23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五))	-	-		20,681	1	
7210 租金收入	160	-		2,801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10,000	-		-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四(十))	18,033	1		-	-	
7480 什項收入	57,793	2		6,942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03,573	3		52,790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077)	-		(2,742)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六))	(7,286)	-		(12,758)	-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1)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86)	-		(3,959)	-	
7550 存貨盤損	(503)	-		(36)	-	
7560 兌換損失	(119)	-		(1,866)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463)	-		(26,824)	(1)	
7880 什項支出	(21,752)	(1)		(19,675)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2,487)	(1)		(67,860)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27,188	9		472,596	14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三))	(64,000)	(2)		(89,671)	(3)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263,188	7		\$ 382,925	11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260,049	7		\$ 383,785	11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3,139	-		(860)	-	
	\$ 263,188	7		\$ 382,925	11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八))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2.12	\$ 1.70		\$ 3.08	\$ 2.49	
9740AA 少數股權	0.02	0.02		(0.01)	(0.01)	
9750 本期淨利	\$ 2.14	\$ 1.72		\$ 3.07	\$ 2.48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八))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2.10	\$ 1.69		\$ 3.03	\$ 2.45	
9840AA 少數股權	0.02	0.02		(0.01)	(0.01)	
9850 本期淨利	\$ 2.12	\$ 1.71		\$ 3.02	\$ 2.4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葉冠姘、陳永清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柏園



經理人：劉柏園



會計主管：蘇信泓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6年	本 公 司				保 留 盈 餘	金融商品之 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 整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實 收 資 本	普 通 股 溢 價	處 分 資 產 增 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96年1月1日餘額	\$1,468,787	\$ 736,166	\$ 221	\$ -	\$ 241,323	\$ 65	\$ 20,561	\$ 155,765	\$ 84,448	\$ 2,395,806
95年度盈餘分配：	-	-	-	24,132	(24,132)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1,719)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21,719	-	-	-	(38,189)	-	-	-	-	-
盈餘轉增資	38,189	-	-	-	(4,340)	-	-	-	-	(4,340)
發放董事酬勞	-	-	-	-	(152,140)	-	-	-	-	(152,140)
發放現金股利	-	-	-	-	(432)	-	-	-	-	(432)
轉讓庫藏股	-	-	-	-	-	-	-	(155,765)	-	(155,765)
購入庫藏股	-	-	-	-	-	-	-	(200,788)	-	(200,788)
行使員工認股權	1,983	4,504	-	-	-	-	3,721	-	-	6,487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12,535)	-	-	-	-	(12,535)
長期投資股權變動調整數	-	-	-	-	-	-	-	-	-	-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	-	-	-	-	-	27	-	-	(69,467)	(69,467)
少數股權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	-	-	(860)	(860)
96年度合併總額	\$1,530,678	\$ 740,670	\$ 221	\$ 24,132	\$ 371,621	\$ 92	\$ 24,282	\$ 200,788	\$ 14,121	\$ 2,505,029
97年1月1日餘額	\$1,530,678	\$ 740,670	\$ 221	\$ 24,132	\$ 371,621	\$ 92	\$ 24,282	\$ 200,788	\$ 14,121	\$ 2,505,029
96年度盈餘分配：	-	-	-	37,082	(37,082)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7,061)	-	-	-	-	-
盈餘轉增資	7,061	-	-	-	(50,088)	-	-	-	-	(43,027)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88	-	-	-	(6,678)	-	-	-	-	(6,678)
發放董事酬勞	-	-	-	-	(268,333)	-	-	-	-	(268,333)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169,394)	-	(169,394)
購入庫藏股	-	-	-	-	-	-	21,802	-	-	21,802
國外長期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4,884)	-	-	-	-	(4,884)
長期投資股權變動調整數	-	-	-	-	-	-	-	-	2,377	2,377
少數股權股東權益變動數	-	-	-	-	-	(92)	-	-	-	(92)
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數	-	-	-	-	(260,049)	-	-	-	3,139	(263,188)
97年度合併總額	\$1,587,827	\$ 740,670	\$ 221	\$ 61,214	\$ 257,544	\$ -	\$ 46,084	\$ 370,182	\$ 19,637	\$ 2,343,01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會計師事務所葉冠斌、陳永清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柏園



經理人：劉柏園



會計主管：蘇信泓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 7	年	度	9 6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263,188		\$		382,925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340)		(6,655)
呆帳費用提列(沖銷數)及備抵銷貨退回提列(迴轉)數	(9,609)				5,743
存貨跌價及呆滯準備(沖銷數)及提列數	(18,673)				5,758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		(20,68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7,286				12,758
其他投資損失		1				-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314,905				234,165
處分固定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損失		286				3,959
商標權攤銷數		62				4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數		256				334
遞延費用轉列營業成本、其他損失及其他費用		5,680				18,186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049				6,530
應收票據		18,887				23,690
應收帳款	(61,303)		(1,381)
其他應收款	(4,391)		(9,947)
存貨		12,663				1,804
預付費用	(40,957)		(5,9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67				41,23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285		(1,315)
應付票據	(111,792)				68,379
應付帳款		10,090				30,697
應付帳款-關係人	(4,867)				14,398
應付所得稅		50,047		(35,211)
應付費用		82,988				19,491
其他應付款項		50,465				48,600
預收款項		35,975		(42,445)
其他流動負債		139				20,692
應付退休金負債		834		(3,3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04,921				812,47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500)		(24,0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5,151				24,125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現金增資		-		(28,151)
取得子公司價款	(75,545)				-
預付長期投資-非子公司價款	(5,000)				-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				75,49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4,000)				-
處分固定資產及遞延費用價款		871				3,996
購置固定資產	(140,363)		(109,307)
遞延費用增加數	(380,698)		(132,958)
商標權增加數	(32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5,695)		(6,365)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18)		(1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88,123)		(197,335)

(續次頁)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97 年及 9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	年	度	96	年	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105,000		\$	10,00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含一年內到期)		4,883	(120,128)	
其他負債-其他增加(減少)		313	(655)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907)		(931)	
購入庫藏股	(169,394)		(200,788)	
轉讓庫藏股		-			155,333)	
發放董監酬勞	(6,678)		(4,340)	
行使員工認股權		-			6,487)	
發放現金股利	(268,333)		(152,140)	
少數股權股東權益變動數		270			4,93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4,846)		(300,367)	
匯率影響數		8,522	(887)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1,334	(215,39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308,192)			98,49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9,676			1,031,1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21,484		\$	1,129,67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067		\$	2,82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3,533		\$	88,884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112,579		\$	137,21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219)		(30,00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0,003			2,091)	
本期支付現金	\$	140,363		\$	109,307)	
本期處分子公司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現金及銀行存款	\$	-		\$	70,863	
其他流動資產		-			151,777)	
固定資產		-			78,373)	
其他資產		-			23,526)	
流動負債		-		(171,811)	
其他負債		-		(669)	
子公司股權淨值		-			152,059)	
加：處分利益		-			20,681)	
減：少數股權		-		(74,400)	
未處分之長期投資帳面價值		-		(22,841)	
處分子公司價款	\$	-		\$	75,499)	
本公司取得子公司之公平市價表		-			-)	
流動資產	\$	21,146		\$	-	
其他流動資產		2,348			-)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0			-)	
固定資產		793			-)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73,288			-)	
應付費用	(6,436)			-)	
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負債	(7,503)			-)	
少數股權	(3,409)			-)	
減：以前年度投資之長期投資帳面價值	(4,692)			-)	
取得子公司價款	\$	75,545		\$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	57,129		\$	59,90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葉冠斌、陳永清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劉柏園



經理人：劉柏園



會計主管：蘇信泓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元

項目	金額
期初餘額	2,379,298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60,048,557
減：長期投資股權變動調整數	(4,883,662)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25,516,490)
本期可供分配之盈餘	232,027,703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145,683,730
期末未分配盈餘	86,343,973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23,500,000 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 4,600,000 元	

董事長：劉柏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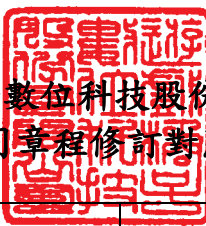
經理人：劉柏園



會計主管：蘇信泓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



修訂條文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備註
第一章	總 則		
第二條	十五、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u>ZZ99999</u> 十五、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增加代碼
修訂條文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備註
第六章	會 計		
第二十條	<p>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後，彌補以往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營運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前述可分配盈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餘額再分派如左：</p> <p>一、員工紅利百分之十~十五。</p> <p>二、董事監察人酬勞最高百分之二。</p> <p>三、其餘由董事會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p> <p>前項員工分配紅利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企業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議。</p> <p>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p> <p>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及資金規劃調整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p>	<p>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後，彌補以往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營運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前述可分配盈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餘額再分派如左：</p> <p>一、員工紅利百分之十~十五。</p> <p>二、董事監察人酬勞最高百分之二。</p> <p>三、其餘由董事會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p> <p>前項員工分配紅利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企業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議。</p> <p>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p>	配合公司股利政策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二十六日.....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二十六日.....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增列修訂日期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作業程序修訂對照表

修訂條文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備註
第四條	<p>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p> <p>1、本公司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他人時，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資金貸放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p> <p>2、本公司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進行資金貸與他人時，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資金貸放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p>	<p>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p> <p>1、本公司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他人時，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資金貸放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p> <p>2、本公司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進行資金貸與他人時，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資金貸放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u>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在此限。</u></p>	配合法令修改
第十六條	<p>資金貸與貸放期間</p> <p>貸放期間最長以十二個月為限，如有需要得申請延期續約，延長時須經董事會通過。但如公司因業務不佳，財務不能負擔時，得隨時通知提前還款。</p>	<p>資金貸與貸放期間</p> <p>貸放期間最長以十二個月為限，如有需要得申請延期續約，延長時須經董事會通過。但如公司因業務不佳，財務不能負擔時，得隨時通知提前還款。<u>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在此限。</u></p>	配合法令修改
第十九條	<p>資金貸與資訊公告與程序</p> <p>1、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p> <p>2、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資金貸與資訊公告與程序</p> <p>1、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p> <p>2、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配合法令修改

修訂條文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備註
	<p>(1)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者。</p> <p>(2)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者。</p> <p>(3)因業務關係對企業資金貸與，其貸與餘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者。</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前項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占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p>	<p><u>(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u></p> <p><u>(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u></p> <p><u>(3)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u></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第二十一條	<p>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應符合下列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p>如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p>	<p>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應符合下列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p><u>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u></p>	配合法令修改

修訂條文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備註
	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得為背書保證。	如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得為背書保證。	
第二十二條	<p>背書保證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p> <p>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資本總額百分之三十為準，對同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新台幣參仟萬元，且不得超過該背書保證公司實收資本額。</p>	<p>背書保證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p> <p>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資本總額百分之<u>一百</u>為準，對同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新台幣參仟萬元，且不得超過該背書保證公司實收資本額。</p> <p><u>如背書保證對象為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則背書保證對單一子公司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資本總額百分之三十為準，不受前項新台幣參仟萬元之限制。</u></p>	配合公司營運需求
第二十四條	<p>背書保證決策及授權層級</p> <p>1、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依本作業程序第二十六條之規定辦理簽核，並經董事會決議同意後為之。但為配合時效需要，得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參仟萬元（含）以內先行決定，事後再報最近期董事會追認。</p> <p>2、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若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本作業程序規定之背書保證限額必要時，且符合本作業程序所訂之條件者，應經董事會決議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應修正本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劃於一定期限內消除超過限額部份。</p>	<p>背書保證決策及授權層級</p> <p>1、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依本作業程序第二十六條之規定辦理簽核，並經董事會決議同意後為之。但為配合時效需要，得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參仟萬元（含）以內先行決定<u>(惟如背書保證對象為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金額不在此限)</u>，事後再報最近期董事會追認。</p> <p>2、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若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本作業程序規定之背書保證限額必要時，且符合本作業程序所訂之條件者，應經董事會決議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應修正本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p>	配合公司營運需求

修訂條文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備註
	<p>本公司如已設置獨立董事，於前二項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p>	<p>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劃於一定期限內消除超過限額部份。</p> <p>本公司如已設置獨立董事，於前二項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p>	
<p>第二十七條</p>	<p>背書保證公告申報及程序</p> <p>1、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p> <p>2、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1)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p> <p>(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p> <p>(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股權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p> <p>(4)因業務關係對企業背書保證，其餘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者，或</p>	<p>背書保證公告申報及程序</p> <p>1、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p> <p>2、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u>(1)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u></p> <p><u>(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u></p> <p><u>(3)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股權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u></p> <p><u>(4)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且達該公開發行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u></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3、本辦法中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配合法令修改</p>

修訂條文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備註
	<p>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前項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p> <p>3、本辦法中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4、公開發行公司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九號之規定，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p>4、公開發行公司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九號之規定，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稱為 GAMANIA DIGITAL ENTERTAINMENT CO., LTD.)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各種電腦軟硬體之買賣業務。
- 二、各種工業用、商業用機器設備之設計、規劃、買賣及代理經銷業務。
- 三、整廠機械設備輸出。
- 四、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 五、代理前各項國內外廠商產品之投標報價業務。
- 六、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七、J503021 電視節目製作業。
- 八、J503031 廣播電視節目發行業。
- 九、J503041 廣播電視廣告業。
- 十、JZ99050 仲介服務業。
- 十一、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十二、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十三、J303010 雜誌業。
- 十四、G902011 第二類電信事業。
- 十五、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二 條之一：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對外保證及轉投資其他事業，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台北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第 四 條：刪除。

第二章 股 份

幣壹拾元整，分次發行，其中貳億貳仟萬元，分成貳仟貳佰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係保留供發行認股權憑證，未發行股份由董事會於日後視需要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並經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本公司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發行。

第六條：股票如有轉讓情事應由雙方填具股票過戶申請書，由股票持有人向本公司申請更名過戶，非經登載公司股東名簿後，不得以其轉讓對抗公司。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編號填列，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依法發行。本公司發行新股時，其股票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或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關保管或登錄。

第七條之一：本公司之記名股票需用股東本名，其為法人所有者應記載法人名稱，並應將本名或名稱、代表人之姓名、住所報名本公司記入股東名簿，如為數人共有者，應推一人為代表。

第八條：股東之更名過戶，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公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 四 章 董 事 及 監 察 人

第 十 三 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監察人二~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規定辦理。

公司得替董事、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 十 四 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並得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 十 五 條：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三條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之，同時任為主席；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其決議須由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五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以代理一人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 十 六 條：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 五 章 經 理 人

第 十 七 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十七條之一：本公司得視業務需要，由董事會委任法律、會計、業務及技術顧問。

第 六 章 會 計

第 十 八 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 十 九 條：刪除。

第 二 十 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後，彌補以往虧損，次就其餘額

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營運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前述可分配盈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餘額再分派如左：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十~十五。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最高百分之二。

三、其餘由董事會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前項員工分配紅利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企業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但董事會得依當時整體營運狀況及資金規劃調整之，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第 七 章 附 則

第 二十一 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 二十二 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三月九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七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九月二十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八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二十四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三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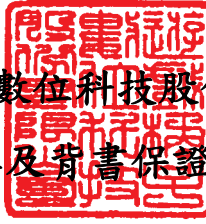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柏園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第一條 制定目的及法令依據

為明定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相關作業，特訂定本作業程序，本作業程序悉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二條 資金貸與他人之原因及必要性

本公司之資金除有以下之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

- 1、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業務往來者。
- 2、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所稱短期，係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之期間。

符合資金貸與條件之其他法人或團體（以下簡稱借款人）其借款均需依照本作業程序辦理。

第三條 資金貸與之申請

借款人向本公司申請借款，經辦人員應初步接洽，先行瞭解其資金用途及最近營業與財務狀況，其可行者作成記錄逐級呈董事長轉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如已設置獨立董事，其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第四條 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 1、本公司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他人時，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資金貸放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
- 2、本公司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進行資金貸與他人時，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資金貸放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

第五條 資金貸與他人評估標準

- 1、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項業務往來當年度或前一年度之累計總金額為限。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係指下列情形：
 - (1)為維持該公司正常營運所需
 - (2)其他經董事會同意之情況。

第六條 資金貸與之計息方式

參照台灣銀行基本放款利率，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

第七條 資金貸與徵信調查

- 1、借款人向本公司申請資金貸放，應出具申請書或公函，詳述借款金額、期限及用途及提供擔保情形。借款人應提供基本資料及財務資料，以便辦理徵信工作。
- 2、若屬繼續借款，原則上每年辦理徵信調查一次。如為重大案件，則視實際需要辦

理之。

第八條 資金貸與貸款核定

對於徵信調查結果，信評良好、借款用途正當、確有貸與之必要且還款能力無虞者，經辦人員應填具徵信報告及包含對公司之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及其他項目之影響意見，擬具貸放條件，逐級呈董事長核定，並提董事會決議行之。董事會如認為有必要，應由借款人提供相當融資額度之擔保品，並由相關單位評估其價值或相當資力之個人或公司為保證，以保證其權利之完整。

第九條 資金貸與對借款人之通知

借款案件奉核定後，經辦人員應儘速函告或電告借款人，詳述本公司借款條件，包括額度、期限、利率或擔保品及保證人等，請借款人於期限內簽約。

第十條 資金貸與簽約程序

- 1、貸放案件應由經辦人員擬定契約，經主管人員審核後再辦理簽約手續。
- 2、契約內容應與核定之借款條件相符，若需連帶保證人者，應由經辦人員辦妥對保手續。

第十一條 資金貸與保證人資格及責任

- 1、有足夠債信、商譽良好，無不良行為記錄者。
- 2、借款人因故不能履行償還債務時保證人應負連帶清償責任。

第十二條 資金貸與擔保品權利設定

- 1、貸放條件如有擔保品者，借款人應提供擔保品，並辦理質權或抵押權設定手續，以確保本公司債權。
- 2、合約是否載明擔保品權利設定、計息、還款方式，且所有申貸資料應保留一份且妥善歸檔。

第十三條 資金貸與保險限制

- 1、擔保品中除土地及有價證券外，均應投保火險，船舶車輛應投保全險，保險金額以不低於擔保品抵押值為原則，保險單應加註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保單上所載標的物名稱、數量、存放地點、保險條件、保險批單，應與本公司原核貸條件相符；建物若於設定時尚未編定門牌號碼，其地址應以座落之地段、地號標示。
- 2、經辦人員應注意在保險期間屆滿前，通知借款人繼續投保，以維護本公司權益。

第十四條 資金貸與撥款要求

貸放案經核准並經借款人簽妥契約及其他應備事項，全部手續經核對無訛後，即可撥款。

第十五條 資金貸與還款注意事項

- 1、貸款撥放後，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價值有無變動情形。
- 2、借款人於貸款到期償還借款時，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後，始得發還擔保品。

第十六條 資金貸與貸放期間

貸放期間最長以十二個月為限，如有需要得申請延期續約，延長時須經董事會通

過。但如公司因業務不佳，財務不能負擔時，得隨時通知提前還款。

第十七條 資金貸與授權範圍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時，均應經董事會決議辦理，不得授權其他個人決定。

第十八條 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及逾期債權處理程序

- 1、貸款撥放後，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及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重大變化時，應立即通報董事長，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在放款到期前，應通知借款人借期清償本息或辦理展期手續。
- 2、財務單位應建立備查簿，每月底就資金貸與之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日期、資金貸放日期及依本程序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將資金貸與他人情形按規定格式列表呈報董事會及有關單位。
- 3、會計單位應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
- 4、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本作業程序之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記錄，如發現有違反規定、情節重大者，應即以書面通知監察人。
- 5、如有發生逾期且經催討仍無法收回債權時，應即循法律途徑對債務人採取追索行動，以確保本公司之權益。

第十九條 資金貸與資訊公告與程序

- 1、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
- 2、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
 - (1)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者。
 - (2)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者。
 - (3)因業務關係對企業資金貸與，其貸與餘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者。

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

前項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占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

第二十條 背書保證之適用範圍

本辦法所稱之背書保證包括融資背書保證、關稅背書保證及其他背書保證。所稱融資背書保證係指客票貼現融資，為他公司融資之目的所為之背書或保證及為本公司融資之目的而另開立票據予非金融事業作擔保者。關稅背書保證係指為本公司或其他公司有關關稅事項所為之背書或保證。其他背書保證則指無法歸類列入前二項之背書或保證事項。

第二十一條 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應符合下列條件：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如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得為背書保證。

第二十二條 背書保證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資本總額百分之三十為準，對同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新台幣參仟萬元，且不得超過該背書保證公司實收資本額。

第二十三條 背書保證評估標準

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該項業務往來前一會計年度之累計總金額為限。

第二十四條 背書保證決策及授權層級

- 1、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依本作業程序第二十六條之規定辦理簽核，並經董事會決議同意後為之。但為配合時效需要，得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參仟萬元（含）以內先行決定，事後再報最近期董事會追認。
- 2、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若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本作業程序規定之背書保證限額必要時，且符合本作業程序所訂之條件者，應經董事會決議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應修正本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劃於一定期限內消除超過限額部份。

本公司如已設置獨立董事，於前二項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第二十五條 背書保證印鑑章保管及程序

- 1、本公司應以向經濟部申請登記之公司印章為背書保證之專用印鑑章。該印章報經董事會同意後授權專人保管，印章保管人變更時應報經董事會同意，並將所保管之印鑑列入移交。
- 2、背書保證經董事會決議或董事長核決後，由財務單位連同核准記錄及背書保證契約書或保證票據等用印文件經董事長核准後，始得至印鑑保管人處鈐印。
- 3、印鑑管理人用印時，應核對有無核准記錄及申請用印文件是否相符，使得用印。

第二十六條 對背書保證辦理程序

- 1、辦理背書保證時，應依背書保證對象之申請，逐項審核其資格、額度是否符合本作業程序之規定，並應分析背書保證對象之營運、財務及信用狀況等，以評估背書保證之必要性、合理性及風險，並作成包含對公司營運風險、財務狀況及股東權益之影響相關記錄。必要時並應取得擔保品並由相關人員評估其價值。於敘明相關背書保證內容、原因及風險評估結果簽報董事長核准

後提董事會討論同意後為之；如仍在規定之授權額度內，則由董事長依背書保證對象之信用程度及財務狀況逕行核決。對國外公司為保證行為時，公司所出具之保證函應由董事會授權之人簽署。

- 2、財務單位應就背書保證事項建立備查簿。背書保證經董事會同意或董事長核決後，除依規定程序申請外，並應就背書保證對象、金額、董事會通過或董事長決行日期、背書保證日期及依本程序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有關之票據、約定書等文件，亦應影印妥為保管。
- 3、財務單位應就每月所發生及註銷之保證事項編製明細表俾控制追蹤，並應按季評估及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揭露背書保證資料及提供簽證會計師相關資料。
- 4、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背書保證對象不符規定或金額超限時，應訂定改善計畫，並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
- 5、背書保證日期終了前，財務單位應主動通知被保證企業將留存銀行或債權機構之保證票據收回，且註銷背書保證有關契據。
- 6、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本作業程序之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記錄，如發現有違反規定、情節重大者，應即以書面通知監察人。

第二十七條 背書保證公告申報及程序

- 1、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
- 2、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
 - (1)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 (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股權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 (4)因業務關係對企業背書保證，其餘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

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

前項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

- 3、本辦法中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 4、公開發行公司應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九號之規定，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

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

第二十八條 其它事項

- 1、本公司對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之控管程序，依本作業程序辦理。
- 2、本公司之子公司擬將資金貸與他人或進行背書保證作業時，應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訂定相關作業程序辦理。

第二十九條 處罰

辦理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時，各相關單位經理人及主辦人員未依本作業程序規定辦理，而導致公司遭受損失時，應對公司負損害賠償責任

第三十條 生效及修訂

- 1、本作業程序之訂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應將其異議併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修正時亦同。
- 2、本公司如已設置獨立董事，依前項規定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 3、本作業程序如有未盡事宜，得依規定適時修正之。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 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 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 四、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
- 六、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 七、 股東會之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八、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股東會表決。
- 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利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十、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一、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十二、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十三、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十四、股東每一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 179 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除議程所列之議案外，股東對同一議案提出之其他議案或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應有其他股東附議，提案人連同附議人代表之股權，應達已發行股份表決權總數百分之一。

十五、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六、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

十七、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本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十八、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十九、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二十、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及最低應持有股數

98年4月12日

職 稱	姓 名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董 事 長	劉柏園	15,792,563	9.94%
副董事長	廖文鐸	710,736	0.45%
董 事	謝錦昌	17,387	0.01%
董 事	緯創資通(股)公司代表人：林憲銘	1,496,445	0.94%
董 事	盛安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高健祐	1,005	-
監 察 人	眾盈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程文龍	1,197,744	0.75%
監 察 人	云沛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曲家林	1,005	-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及成數(不含獨立董事)		18,018,136	11.34%
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及成數		1,198,749	0.75%

說明：

- 一、本公司實收資本額 1,589,058,600 元，已發行股數計 158,905,860 股。
-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份總數為 11,917,940 股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份總數為 1,191,794 股。

其他說明事項

- 一、本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未接獲任何股東就本次股東常會之提案。
- 二、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公司 98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無須揭露 98 年度預估資訊，故不適用。
- 三、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九十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分配情形如下：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金額 23,500,000 元。
 2. 配發董監事酬勞金額 4,600,000 元。
 3. 上述擬議配發金額，員工現金紅利較九十七年度帳上估列數多 1,509,527 元；董監事酬勞較九十七年度帳上估列數多 201,907 元，俟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後，與估列數之差異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認列為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Have a good GAME!



gamania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amania Digital Entertainment Co., Ltd.

台灣 台北縣23511中和市中正路736號18樓 (遠東世紀廣場)
18F No.736 Chung-Cheng Rd., Chung-Ho City, Taipei 23511, Taiwan
Tel: +886-2-8226-9166 Fax: +886-2-8226-1920 www.gamania.com

儒風 承印
RU FONG (02) 2225-1430